

河南化工技师学院 2025 年河南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基地型项目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机电一体化技术 工业机器人应用与维护）项目

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836

甲方：河南化工技师学院

乙方：肯拓智能装备（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 10 月 9 日

甲方：河南化工技师学院

乙方：肯拓智能装备（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在甲方为获得河南化工技师学院 2025 年河南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基地型项目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机电一体化技术 工业机器人应用与维护）项目货物和伴随服务实施的政府采购活动中，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叁仟陆佰捌拾元整，小写：¥2993680.00 元，）（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及验收合格正式交付甲方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货物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平台	CTATC-DTAP-01/HW	套	5	459000.00	2295000.00
2	数字孪生仿真软件平台	CTATC- DTAP-01/SF	台	15	45000.00	675000.00
3	数字孪生装配桌	CTATC-DTZP-01/TA	套	4	5920.00	23680.00
总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叁仟陆佰捌拾元整 (小写：2993680.00 元)				

###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标书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 10 月 15 日前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安装调试后双方在 5 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包装与运输

设备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设备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设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贰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2次全免费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发出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对采购单位使用中出现的在24小时内给予解决，解决方式根据需要可采用上门服务或远程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 五、技术服务

#### 1. 设备安装与调试

(1) 乙方负责将实训室项目所需的所有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平台、数字孪生仿真软件平台、数字孪生装配桌等设备安装到指定地点，并进行全面调试。

(2) 调试过程中，乙方需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能够稳定工作，并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指标和功能要求。

(3) 乙方应提供详细的安装调试报告，记录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关键步骤、测试结果及遇到的问题与解决方案。

## 2. 技术培训

(1) 乙方应为甲方指定的技术人员提供全面的信息安全技术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理论知识、实训室设备操作、软件使用、故障排查与解决等。

(2) 技术培训应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技术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相关技能，满足教学、科研及竞赛的需求。

## 3. 技术支持与维护

(1) 乙方应在项目验收合格后的一定期限内，为甲方提供免费或按合同约定的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

(2) 服务内容涵盖产品的原理、操作、维护、维修故障处理和保养等，并为用户提供产品终身技术服务，以确保实训室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

(3) 乙方应设立专门的技术支持热线或在线服务平台，确保甲方在遇到问题时能够及时获得帮助。

## 4. 技术咨询与方案设计

(1) 根据甲方需求，乙方可提供数字孪生及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咨询与方案设计服务，帮助甲方优化实训室布局、提升教学质量、参与技能竞赛等。

(2) 乙方应充分利用自身在智能制造及工业领域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甲方提供科学合理的建议和解决方案。

##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 七、免税

1. 乙方应确保提供设备为非进口产品。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用户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由用户或第三方验收机构进行正式验收。由于延期验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叁仟陆佰捌拾元整）（小写：¥：2993680.00 元）。

2. 付款方式：分两次支付合同价款。第一次支付：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价款 50% 的支付；第二次支付：待 2025 年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中期验收完成，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第二批专项资金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尾款。

###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因地震等不可抗力或政策调整等情势变更因素影响，不能按规定时限签订合同、施工、验收支付等情况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 46 页，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	乙方
----	----

<p>单位名称 (章):  河南化工技师学院</p> <p>单位地址: 开封市示范区东京大道北与七大 街交叉口西 300 米</p> <p>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p> <p>电 话: 0371-22217255</p>	<p>单位名称 (章):  肯拓智能装备(天津)集 团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 天津市津南区双港镇双港工业 区丽港园 4-1-101</p> <p>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涛葛云</p> <p>电话: 13116181051</p> <p>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 津柳林支行</p> <p>帐 号: 12001636601052501688</p>
---	--